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人民政府网通报事项的自愿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7日江西省人民政府网公告了“关于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环境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通报内容如下：

“2018年6月5日上午，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省转办了反映江西瑞金万年青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金万年青公司）环境问题的信访件。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要求省有关部门立即组成调查组赶赴瑞金进行调查核实，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现将调查情况通报如下：

企业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调查，瑞金万年青公司环保问题整改不到位：一是原煤堆场未采取封闭管理措施，原料进出时会造成粉尘无组织排放，对周边居民产生影响。二是未按要求规范建设原煤贮存场所，雨期煤场产生的少量淋溶水未经有效处理，经水沟外排至厂区外农田；厂区内的瑞金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存在搅拌车清洗废水直接从雨水沟外排现象。三是生产时产生的噪声，对厂界附近居民造成影响。

政府存在的主要问题。经调查，企业所在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履职不到位：一是没有兑现搬迁承诺。企业所在地政府在企业投产时承诺，将瑞金万年青公司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全部搬迁到位。截至目前，瑞金万年青公司卫生防护距离六百米内576户居民没有搬迁，这是导致群众反复投诉的主要原因。二是整改工作不力。2016年8月中央环保督察组指出问题后，企业所在地政府敷衍整改，截至目前万年青公司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无一搬迁。

鉴于该企业及所在地政府存在的问题，江西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以下要求：一是企业所在地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加大执法监管力度，督促瑞金万年青公司立即加大整改力度，对原煤堆场采取封闭管理，强化沿途道路降尘措施，加强外排废水收集处理，进一步减少噪声，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二是企业所在地政府制定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搬迁计划，限期完成搬迁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三是赣州市就企业所在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对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不力情况进行深

入调查，依纪依规严肃问责。”

瑞金万年青公司是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高度重视，迅速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全力开展相关整改工作。目前瑞金万年青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